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  
Food and Health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函檔號：FH CR 3/3231/15  
來函檔號：

電話號碼：3509 8961  
傳真號碼：2840 0467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1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817室  
邵家輝議員

邵議員：

**煙草產品封包及零售盛器上健康忠告的修訂建議**

閣下於2017年3月28日致食物及衛生局副局長的來函已收悉，我獲授權回覆如下。

就建議更換的健康忠告圖像方面，為協助業界就推行建議作好準備，於憲報刊登《修訂令》後，政府已隨即為煙草業界提供電子版的標準健康忠告圖像。衛生署控煙辦公室也會提供所需的指引和支援。

我們知悉業界關注在封包或零售盛器上展示的焦油及尼古丁含量說明須以白色作底色，而文字、字母和數字則須採用黑色的要求。我們已調整建議，焦油及尼古丁含量說明的底

色不會受到限制。至於文字、字母和數字，只要是合理地清晰可見，可採用黑色或白色。

謝謝你對政府控煙工作的關注。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嚴憶萱



代行)

2017年4月25日

副本抄送：

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